##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港集团"或"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 材料已于2025年10月22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4 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4 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 规的要求。会议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上港集团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 (1) 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 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 (2)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 易所的各项规定, 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 流量:
- (3) 在提出本意见前, 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 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同意: 4 票 弃权: 0票 反对: 0票

上港集团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 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同意: 4 票 弃权: 0票 反对: 0票

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

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港集团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上港集团关于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上港集团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0月31日